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 100% 股权 及持股 5% 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完成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关联交易及承诺事项概述

2019年3月11日，成都体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体投集团”）与莱茵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茵达控股”）签订了《关于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股份转让协议”）。此次股份转让于2019年6月5日完成过户，成都体投集团成为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控股股东，莱茵达控股由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为持股5%以上股东。莱茵达控股在股份转让协议中承诺：在不减少上市公司净资产的前提下，莱茵达控股须在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两年内，将其控制的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枫郡置业”）全部股权转让至上市公司名下，实现枫郡超市（产权证号：浙（2017）不动产权第18424号）产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11日、3月14日、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<股份转让协议>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、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、《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变更完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8）。

2020年12月23日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与莱茵达控股签署了《关于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由公司购买莱茵达控股持有的枫郡置业100%股权，以实现枫郡超市产权过户至公司名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4日、2021年1月4日、3月2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3）、《关于收购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4）、《关于收购杭州枫郡置业有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》（2020-056）、《关于持股 5% 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2）。

二、本次关联交易及承诺事项的完成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付清枫郡置业股权转让款，办理了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前述莱茵达控股承诺事项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一日